

证券代码：835877

证券简称：诺克特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4月25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新厂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年4月14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张全爱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总经理编制了《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

告》，就 2022 年度经营情况进行了汇报，并提出了 2023 年度公司发展的主要规划。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部门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等规定进行财务核算，公司所编制的年度财务报表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

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财务部门编制了《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在总结 2022 年经营情况和分析 2023 年经营形势的基础上，结合公司 2023 年度的经营目标、战略发展规划和市场开拓情况，编制了《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则的要求，公司编制了《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2022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21）和《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02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与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继续聘请其为公司 2023 年度的审计机构，聘用期为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九) 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大华核字[2023]005141 号）。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石振拓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 审议通过《关于提名何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张全爱先生辞去董事职务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何亮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何亮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 审议通过《关于预计公司2023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2023年经营发展计划，对公司2023年度将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2023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关联董事张全爱、石振拓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董事会提请于2023年5月16日召开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对上述中

的（三）至（十一）项议案进行审议。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湖北诺克特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5 日